



雾色朦胧

□谭竹

重庆一向雾多,长江和嘉陵江两江环抱,水汽充沛,又是盆地,形成了多雾天气。小时候,冬日的早上,雾常常伴随着我走在上学的路上。

我喜欢一切能改变周围熟悉景物的极端天气,比如狂风暴雨、大雪纷飞等。当然,重庆主城极少下大雪,偶尔某个冬天飘几片零碎雪花,落到地上就变成了水,积聚不起来。即便这种小雪也非常难得一见,几十年来仅出现过几次而已。区县倒是有大雪,比如城口和石柱的黄水等地,但我又不能随时去看,所以也只能喜欢雾了。

中学时住校,每天要集中在大操场上做操。冬天的早晨,经常大雾弥漫,天还没完全亮,既使亮了,阴霾的冬天也常如黄昏一般,加上大雾,操场上伸手不见五指,几乎看不清前面同学的后背。音乐穿雾而至,我们熟练地抬胳膊动腿跳跃,周围一片影影绰绰。我觉得很有趣,雾仿佛一床大被,把我包裹在其中,我躲在雾里,感到很安心。

上班了,常常在雾中坐车去单位,看到高楼隐没在雾里,有些不见顶,有些不见底,有些拦腰飘浮着一圈雾,像穿了条裙子似的。这时候的雾,像云朵一样变幻着造型,把世界变得缥缈,变得朦胧,也变得美好。车子好像开在一个虚幻的梦里,车窗布满白霜,我伸出手指,在冰冷的玻璃上擦出一片通向世界的明亮。

在人生迷茫时,我开车行驶在白茫茫的雾里,雾气水一样缓缓地流动着,掩住它所经过的一切东西,城市沉没在一片苍茫里。我感到它仿佛要把我的过往抹去,而未来亦是前路茫茫。我在雾中飞驰,握着方向盘却找不到人生的方向;我在雾中痛哭,雾掩盖了世间一切悲伤。

所幸,所有有雾的日子,都将迎来灿烂的阳光。重庆冬天出太

阳的时候并不多,但有雾的那天一定会出太阳,雾越大太阳越大。无论如何浓厚的雾,到了中午都会散去,寒冷冬日里的阳光照在身上,那温暖充满悲悯般感人肺腑,就如海子诗里形容的:“全身的黑暗因阳光而消除。”雾与阳光相约而至,就如四季更替,人生悲欢交织,有苦有乐,有得有失,有冬天就一定有春天。现在,有水雾的日子已经很少了,但在我心里,反而有些怀念以前,因为雾是我家乡的特色,是我小时候的美好记忆。

一位文学前辈说,文学就应该像雾一样,是说不清道不明的,那些太明晰的作品反而不一定是好作品。似乎是这样的,特别是对于小说来说,不能那么直白。好与坏、对与错,有时候是一言难尽的。正因为我们有无法明确表达的种种情绪,才需要小说来倾诉,那些说不出的苦,那些虽然身处尘埃也依然心怀的希望,那些站在地上却仰望天空的眼睛,那些身有束缚却飞翔的心。

20岁的时候,我喜欢研究周易八卦等,试图从祖先留下的神秘中寻找自身命运的解读,从中得到趋吉避凶的启示。沉迷的那段时间,下雨还是出太阳、该不该做某事、能不能去某地都要卜一卦。直到有一天,我突然意识到,人生是用来过的,不是用来算的,算与不算,该怎么过就怎么过,遵从于内心的引导去选择、去作决定,而不是受制于所谓的“天意”。我们不能因为一些既真假难辨又无法求证的预兆,而刻意去改变自己的行为。人生就该如雾,它的未知与起伏跌宕恰恰是我们活着的意义所在,如果一切尽在掌控之中,那一切也就索然无味了。

人生如雾,无法看清,也不需要刻意看清,接受它给予的惊喜与惊吓,怀着赤诚的心,做真实的自己,欣赏雾色朦胧,感恩阳光普照。

(作者系重庆市作协副主席)

杀年猪

□兰采勇

杀年猪,是农村每年必不可少的事情。每到寒冬腊月时,墙脚堆放的红苕所剩无几,圈里关着的肥猪长满“肥膘”,主人便与杀猪匠提前预约,定下了杀年猪的日子。

杀年猪是农家的一件大事,也是一年到头来不可缺少的喜事,主人把亲戚朋友甚至是左邻右舍都请来,共同品尝劳动果实。

杀年猪的日子到了,家中里里外外都收拾得干干净净,厨房备好了刚从地里采摘回来的蔬菜,院坝边临时挖好了土灶,上头支着一口铁锅,万事俱备。被主人邀请来按猪尾巴的人来了,杀猪匠也来了,大家少不了一阵寒暄。

一支烟过后,主人家把两条大板凳整齐地摆放在院坝里最宽阔的地方,一个大木盆紧挨着大板凳,木盆中放入一些食盐,杀猪匠也起身拿出自己的尖刀、刨子、挺杆等必需工具,把尖刀放在木盆上。按猪尾巴的几个人分别拽住肥猪的耳朵、尾巴,从猪圈里使劲往外拽。不一会儿,那猪就被牢牢地按在了板凳上。杀猪匠一只手拽着猪耳朵,一只手操刀对着猪脖子一捅……

现在杀猪,流行“软打整”,但过去是不一样的。待猪完全死定,杀猪匠手持尖刀,沿猪蹄割一个三角口,再拿起那根两米左右长、如大拇指般粗滑溜溜的铁棍(农村人俗称“挺杆”)沿着划开的三角口往里捅,顺着猪脚缓缓插入猪的腋下和腹腔,以便打通气道,让猪的皮肉分离开来。杀猪匠觉得差不多了,就会用嘴对准那个三角口,使劲往里吹气。旁边的人拿着竹棍之类的东西不停地拍打猪身,让猪全身充满气,变得圆滚滚的,四肢也跟着翘起来,杀猪匠便将三角口用绳子捆绑结实。这一操作过程,业内人称为“打挺胀”。

吹得气鼓气胀的猪被几个人合力用麻绳绑好抬到大锅边,

灶膛里“噼噼”地烧着火,杀猪匠用手试试锅里的水温,拿起水瓢舀起锅里的热水往猪身上浇了个遍,然后开始用刨子刮毛。俗话说“死猪不怕滚水烫”,水温越高,去掉猪毛的速度越快。十来分钟时间,原本还毛茸茸的肥猪就露出了洁白的身体。

开膛之前,农村还有一个习俗,把猪匍匐在大锅边,在猪背上放上几个小酒杯,斟上自家酿制的美酒。一阵酒香飘过之后,主人家会让在场的几人每人饮上一杯,这习俗无外乎是感谢天地及祖宗的庇佑,祈求来年好运。

挂在架子上,砍下猪头、猪腿,然后开膛破肚,从猪肚子里取出心、腰、肾、肝、肠等内脏,接着就是下肉环节。下肉环节也很有学问,一头猪除去猪头、猪尾、猪腿、内脏等,一般分为上脑、槽头、前腿、前肘、里脊皮肉、正保肋、五花肉、奶脯肉、后腿、后肘、臀尖肉等部分,共计24块,其中臀尖肉一般是女婿春节时送给丈母娘家的一份礼物。杀猪匠一刀下去,丝毫不差,把每个部位都拿捏得天衣无缝,其技艺有如庄子笔下的“庖丁解牛”。

下肉的过程中,杀猪匠还得帮着主人家取下一块还没有散去温度的肉,拿到厨房,烹饪出来招待客人们,老滑肉、回锅肉、猪肝……桌子上人们推杯换盏,“刨猪汤”的味道总是让人神往。烹饪了刨猪汤,主人家就将剩余的猪肉腌制、晾干,悬挂在灶头的烟囱上方,这是家家户户必备的年货之一,也是农家存储时间较长的传统美味佳肴。

杀年猪是农村家庭每年都要了却的一个愿望。在那个贫瘠的岁月里,一头年猪的肉也真的是要陪着全家人度过一年,人们依然毫不吝啬地邀请邻里坐在一起品尝,那是源自故乡最为淳朴的乡风和民风串起的一道风景线,永远保持着美和真!

(作者系重庆市作协会员)

春风里的老家

□阿普

30多年没回老家了,记忆中的祖寺垭和玉皇关是在大梁山的东头和西尾,小时候的大梁山光秃秃的,听说现在已树木葱郁,山腰还人工开了一个大堰塘,真正成了绿水青山了。

去年春天,我回老家走了一趟,把儿时的记忆重新捡起来。

驱车到了祖寺垭,路两边是绵延不断的松树和柏树,让人心旷神怡。恰巧遇上晴天,春日高照,春风和煦,同行的朋友和我都心情好极了。

记得小时候的祖寺垭有学校和商店,现在全然没有了,只有新崭崭的村委会,里面的人都十分陌生,相互没有多话可说。

“你们是要游览葡萄园吗?才打芽呢,没啥看事。”一位快言快语的老人终于开口说了一句。

“看看吧,30多年没有回来过了,当然得看看。”我说。

车就停在祖寺垭坝子头,几个朋友跟着我去参观我的老家。

我家的老房子早已不复存在了,宅基地也变成了树林。我爷爷奶奶的坟地也不知道藏在大梁山的哪个地方,想找也找不到了,连小时候放牛的山坡也辨别不出来,只好作罢。

就去葡萄园吧,我心里想。

在曲曲折折的林荫道上辗转了大半天,终于来到山顶,突然豁然开朗,偌大的葡萄园呈现在眼前。

葡萄园围绕一个小小的庄园向四面铺开,正如那位老人所

说,低矮的葡萄枝上才发出新芽,如同幼儿的目光,新鲜而明亮。

我们沿着葡萄园的石板路靠近庄园,庄园的一扇门打开,走出一个年轻人来,他用手遮住阳光,朝我们看。

“买酒吗?去年出的酒,可以喝,也可以存。”见我们走过去,年轻人赶紧打招呼。他让我们在庄园的大厅坐下,给我们每人斟了一杯葡萄酒品尝。

酒的确是好酒。一束阳光透过屋顶的玻璃采光口落在酒杯上,葡萄酒瞬间由红色幻化成金红,我的手又被酒的金红映衬出金黄,门口一阵春风吹进来,正好和着杯中的酒喝进口中,是一种家乡曾经没有过的味道。

“这里什么地方最高,我想看看村庄的全景。”我问。

“有啊,就在我们庄园的屋顶观光台。”年轻人回答。

真是绝了,观光台不仅可以看到全部的葡萄园,整个村庄也是一览无余。记忆中,小时候挑水的井、放牛的山坡、割稻的田、滚铁环的小路、耍水的小河沟、看露天电影的坝子……虽然面目全非,但位置还在,一切都沐浴在阳光下,沐浴在春风里。

故乡巨变,变得越来越好。

经历了人生的风风雨雨,突然回到阔别多年的老家,心一下子宁静了,春风由脸上吹进了心里。

(作者系重庆市荣昌区作协副主席)



芦苇深处

(外一首)

□王应兰

芦苇站立在湖中
灵魂一般深邃
摇曳着的柔软
是风起时唯一的秘境
湖水涌起
摇木船的是一位纳西汉子
面庞黝黑
投下一小片暗影
他唱起民歌时
明亮的空中云朵飘浮
我们进入芦苇深处
身体里的江河
像飞鸟瞬间沉寂

夜色中的湖水

夜色中微微荡漾
每一滴水都是沉默
自远而近地微笑
岸边的灯光
仿佛寂静的风一直在蔓延
仿佛星空中密布的喧哗
黎明,湖水会醒来
但我和黑夜已经走远
也许一切都没有发生
我和湖水分开的距离
此刻的凝视
和思索时茫然的眼睛
(作者单位:重庆市铜梁区第一实验小学)